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2〕20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汾市 2022 年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 “323”行动方案和临汾市 2022 年度规上 工业企业净增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临汾市 2022 年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323”行动方案》和《临汾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 2022 年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 “323”行动方案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 2022 年“项目建设年”总体部署,在全市工业领域掀起项目建设热潮,推进我市工业产业转型升级,构建现代工业产业体系,特制订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及市委“1355”战略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稳中求进、锻长补短,以项目建设为抓手,把转型项目做实、把结构布局做优,扎实推动传统优势产业率先转型内涵集约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引领转型集群规模发展,持续发力构建现代工业产业体系。

二、总体目标

发挥项目对工业经济的第一支撑作用,狠抓工业转型升级项目建设,全市工业转型升级项目全年动态保持在 300 个以上,力争总投资达到 2000 亿元,当年完成投资达到 300 亿元。2022 年底,全市工业投资增长 20% 以上,工业技改投资增长 25% 以上,重点项目示范作用显著提升,推动千亿级现代绿色钢铁产业集群、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和五百亿级新材料低碳产业集群建设,数字经济培育取得明显成效。

三、重点任务

围绕上述目标和总体思路,在项目谋划方面,坚持围绕市场上项目、围绕优势资源谋项目、围绕龙头企业引项目、围绕科技和产业前沿选项目,不断提升工业转型项目的质量和水平;在推进项目建设方面,按照全市项目建设年“五个一批”总体安排和部署,实施工业投资倍增、煤炭产业智能绿色建设、新能源产业示范、制造业产业提升、产业集群发展、数字经济赋能、能效对标对表、工业企业管理提升八大工程。年底前,谋划项目转化率达到10%以上,储备项目转化率达到30%以上,续建项目开工率达到90%,完工项目力争达到90个以上。

(一)工业投资倍增工程。坚持项目牵引、量质并举、突出重点的原则,通过项目支撑,推动我市工业产业向集群化、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服务化发展,逐步构建结构优、链条强、地域特色鲜明的现代制造业体系。2022年着力在大抓产业转型、大抓工业提质、大抓项目建设上下功夫,在缓解要素制约上下功夫,加大入企帮扶力度,发挥入企帮扶牵头作用,结合全市“前期手续集中办理月”活动,协助要素保障部门加快要素配置及前期手续办理,全年推动20个谋划、储备项目转划为在建项目,在建项目快施工、快建设、早投产,形成有效投资,努力实现投资倍增目标。(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商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按职责负责,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二)煤炭产业智能绿色建设工程。不断提高自主创新和集成创新能力,大力推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煤炭产业的融合发展,加快智能化改造,2022年,推动建设2座智能化煤矿;持续推进100个煤矿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建设,力争年底前建成70个;推进5个煤矿绿色开采试点建设。(市能源局、市工信局按职责牵头,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三)新能源产业示范工程。遵循“市场主导、创新驱动、系统推进、开放合作”的原则,发挥中央国有大型企业集团的示范引领作用,将新能源指标赋能重点区域,沿黄板块重点推进乡宁新能源产业示范县和蒲县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沿汾板块重点推进霍州新能源产业集群建设;沿太岳板块重点推进浮山“源网荷储”低碳(零)产业园区建设。(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按职责牵头,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四)制造业产业提升工程。坚持传统产业改造提升与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两手抓。传统优势产业率先转型,实现内涵集约发展。通过延链、补链、强链,围绕产业链开发新项目,加快数字化转型,为传统产业赋能,不断提升传统产业先进产能占比和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水平。重点推进古县盛隆泰达192万吨、古县宏源新能源216万吨和安泽蔺鑫170万吨等3个大机焦项目、晋南钢铁4号1860m³高炉及年产120万吨型钢、中升155t转炉、通才工贸年产65万吨热轧优质合金钢中宽带钢及晋南钢铁5G+智慧钢铁、永鑫5G+智能焦化项目建设。

战略性新兴产业引领转型,以集群化规模化为方向,立足我市产业基础,支持产业链和创新链融合发展,重点抓好装备制造、新材料、信创等产业发展,通过实施康腾威机械制造年产 10 万件特种车辆精密零部件项目、科鑫炭材料年产 30 万吨煤焦油精深加工、山西闽光 4 万吨高性能碳负极材料、尧都区中贝年产 1 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智能化生产线建设等项目,发挥重大项目示范引领作用,打造制造业产业提升工程。(市工信局牵头,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五)产业集群发展工程。以规划建设的曲沃、翼城钢铁产业基地为基础,依托晋南钢铁集团、建邦集团、中升钢铁等优势企业,打造千亿级绿色钢铁产业集聚区;依托太岳板块资源和区位优势,承接沿汾板块焦化、化工产业转移,布局建设我市焦化产业集群;依托我市现有铸造产业优势,发挥华翔、平阳煤机等龙头企业引领示范作用,推动装备制造(铸锻造)产业集聚区建设,打造我市五百亿级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以侯马、曲沃、翼城、洪洞、襄汾等开发区为载体,依托现有产业基础,实施新材料产业提升倍增计划,打造五百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市工信局牵头,市商务局配合,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六)数字经济赋能工程。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新机遇,大力推进 5G+应用场景建设,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工业发展提质升级。加强 5G 网络建设,通过“区域统规+局部补点”等方式,推进城区、开发区(集聚区)、乡镇重点区域等场所 5G 基站建设,扩

大 5G 信号覆盖,2022 年力争新增 5G 基站 2500 座,年底前全市 5G 基站达到 5500 座以上。提升数字赋能水平,深入推进两化融合,推动我市主导工业行业在设备智能化、生产过程自动化、管理信息化方面深度融合发展,形成数字化新竞争优势,2022 年全市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达到 11 家以上。拓展 5G 应用场景,推动 5G 赋能制造、矿井、教育、农业、物流、安防等各领域,打造全省领先的 5G 示范应用场景。加快数字产业发展,依托临汾经济开发区、尧都高新区,通过“外引+内培”,促成园区与百度、哎呦喂智造、字节跳动、正和天等企业深度合作,合力推动数据标注、云计算、信创计算机等重点项目建设,开拓我市数字产业发展新局面。(市工信局牵头,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七)能效对标对表工程。对照高耗能企业生存线和发展线指标要求,大力培育标杆企业,扶持有条件的企业对标对表,达到发展线水平,重点培育晋南钢铁、永鑫焦化、临汾山水水泥等企业,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开展能效对标活动。全市“两高”企业要进一步提高能效水平,以生存线为标准,督促能耗超标企业加快改造提升,推动实现行业能耗目标;以系统节能、余热余压回收利用、能源信息化管控为重点,查漏补缺,加快节能技术改造,持续推进绿色体系创建。重点推动晋南钢铁 7.5MW 余热回收发电项目、中升钢铁余热回收利用节能环保项目、华天基纸业废纸回收年产 30 万吨高档包装纸及 6MW 余热回收发电项目。(市工信局、市能源局按职责牵头,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八)工业企业管理提升工程。创优中小企业发展环境,推动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加大政策宣传落实,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加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提升中小企业整体素质,加大入企帮扶力度,推动中小企业上规升级高质量发展。引导和支持中小企业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发展之路,强化科技创新、提升研发实力、实现补链强链。实施梯次培育梯次奖励,重点培育 15 户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力争 2022 年规上工业企业净增 120 户。推广华翔集团精益管理经验,引导全市工业企业练内功、抓管理、上水平,在我市培育一批管理标杆企业,适时组织进行观摩交流,全面提升我市工业企业管理水平。(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市工信局、市能源局按职责牵头,相关县市区人民政府具体落实)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高度重视工业领域项目建设工作,成立临汾市 2022 年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具体人员名单见附件),统筹推进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项目建设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各县(市、区)政府要结合实际,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做好本辖区内工业领域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二)完善工作机制。各县(市、区)、各部门要强化项目包联机制、入企帮扶机制、项目调度机制等。市直各部门要加强对所监管行业项目的跟踪服务,结合入企帮扶活动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充分发挥市企业服务中心入企帮扶牵头抓总作用,形成部

门合力,共同推动项目建设年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三)加强目标考核。各县(市、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项目建设在工业转型中的支撑作用,牢固树立“项目建设年”工作理念,根据项目建设年考核指标要求,采取有力措施推动项目建设工作开展。对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推诿扯皮、推进不到位、帮扶企业不主动不积极的,将进行约谈提醒。

附件:临汾市 2022 年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项目建设领导小组
人员名单

附件

临汾市 2022 年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 项目建设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崔元斌 市委常委、副市长
副组长:杨 楠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常立智 市工信局局长
刘 鹏 市能源局局长
高雪玲 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主任
成 员:尉晋宏 市发展改革委副县级干部
余瑞金 市工信局副局长
周俊虎 市工信局副局长
李克强 市工信局副局长
尚 军 市工信局副县级干部
柴红星 市能源局四级调研员
聂 磊 市商务局副局长
贾长宏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
王平珍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邢建勋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窦 斗 市项目推进中心主任
张建梅 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一领导、统一部署项目建设年工业领域

项目建设各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工信局,办公室主任:尚军(兼)。

临汾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 实 施 方 案

为深入贯彻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和市委五届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动我省中小微工业企业上规升级的指导意见》(晋办发〔2020〕38号),实现“十四五”末全市规上工业企业数量翻一番的总体目标,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省委“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按照市委“1355”战略部署,坚持一手抓多升规、一手抓少退库,精准施策,强化服务,严格落实“职能部门协同配合、县(市、区)政府组织实施”工作机制,各负其责,凝聚合力,推动各类工业企业上规升级,确保完成规上工业企业净增目标任务。

二、目标任务

2022年,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净增120户。全年按新增150户规上工业企业进行调度,其中“小升规”企业按新增120户调度,新招商、新开工入库企业按新增30户调度。

三、工作措施

(一)明确责任,构建协同联动工作机制

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由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牵头负责,工信、促投、统计、税务、财政等部门协同配合,市县上下联动,合力推动小微工业企业上规升级。

各县(市、区)政府负责本辖区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对照目标任务(见附件1),助力规下工业企业成长壮大升规,引导同类型规下工业企业兼并重组升规,帮助实力较强的个体工商户转企升规,引导已达规模但未入规的企业主动升规,推动新开工企业投产达效升规,指导其他行业为主导行业的企业向以工业行业为主导行业的企业转型升规。要准确把握企业申报入规时间节点,3-11月每月3日前完成当月度入库申报工作,11月15日前和12月25日前分别完成第一批和第二批年度入库申报工作。要加大规上工业企业的服务指导力度,保障规上工业企业正常运行,降低企业退规风险,每个县(市、区)年度退库企业数不超过1户(政策性退库除外)。

(二) 落实政策,确保企业尽享惠企红利

各县(市、区)、各部门要积极主动做好中央、省、市支持企业上规升级和健康发展各项政策宣传落实工作,从财政奖励、税费减免、要素保障、环境优化、工作协调等方面,研究制定助推工业企业上规升级具体措施。扩大市级“小升规”企业财政资金奖励范围,对2021年和2022年当年新纳入规上工业企业库的新开工(投产)企业和转专业企业,视同“小升规”企业,享受“小升规”工业企业相关奖励政策,给予每户10万元一次性市级财政资金奖励(已享

受过市级上规入统奖励资金的再次入规企业不再重复奖励)。要明确奖励资金发放条件、发放流程和发放时间,及时组织好资金发放工作,加快奖励资金支出,避免资金滞留。

(三)入企服务,有效解决企业困难问题

各县(市、区)、各部门要深入开展入企、入园、入区服务,采取“一对一”帮扶措施,建立领导干部包联工作制度,对全市重点入规培育企业进行重点帮扶,不定期深入企业生产一线,开展调查研究,召开工作座谈会,坚持问题导向,梳理问题清单,分类解决困难问题,精准助推规下工业企业上规升级。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2022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的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临汾市2022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领导小组(具体人员组成和工作职责见附件2),统筹推进全市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履职尽责,加强协调配合,合力做好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各县(市、区)政府也要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建立工作机制,做好本辖区内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

(二)提高思想认识

规下工业企业上规升级是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是实现工业经济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和增后劲的重要举措。各县(市、区)、各部门要结合市场主体倍增工程,将规上企业净增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来抓,咬定目标,落实举措,确保

按时高效完成。

(三) 强化督促考核

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领导小组要适时对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并及时通报考核结果。要加大考核力度,按“月通报、季考评、年考核”调度工作进展情况,强化协调督促,层层传导压力,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予以表扬,对推进不力、成效较差的进行通报批评和个别约谈。

- 附件:1. 临汾市 2022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净增数量目标分解
2. 临汾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及成员单位职责

附件 1

临汾市 2022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净增数量目标分解

县市区	目标任务(户)	分解系数(%)
全 市	120	100.00
尧都区	15	12.75
洪洞县	14	11.62
襄汾县	12	10.23
侯马市	11	9.11
曲沃县	9	7.53
翼城县	9	7.14
蒲 县	9	7.38
霍州市	8	6.69
乡宁县	8	6.48
安泽县	5	4.23
古 县	5	4.18
浮山县	4	3.18
吉 县	3	2.58
永和县	2	1.62
隰 县	2	1.83
汾西县	2	1.78
大宁县	2	1.67

附件 2

临汾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 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及成员单位职责

一、临汾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崔元斌 市委常委、副市长

副组长：杨 楠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高雪玲 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主任

成 员：常立智 市工信局局长

陈艳刚 市促进外来投资局局长

武耀忠 市统计局局长

冯小宁 市财政局局长

安 儒 市税务局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办公室主任由高雪玲兼任。

二、成员单位职责

市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承担市 2022 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净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全市“小升规”企业培育工作，摸清规下工业企业底数，建立“小升规”企业基础库和培育库，加大规下工业企业帮扶、指导和服务力度，强化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增强小微工业企业自主升规意愿，持续、深入、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助推企业发展壮大、上规升级。

市工信局:负责全市规上工业企业正常运转,降低规上工业企业退库风险。建立规上工业企业退库预警机制,帮助企业挖潜蓄能、稳产增产、稳定在规,对停产半停产规上工业企业,特别是对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可能不足 2000 万元的企业,要进一步强化帮扶力度,制定帮扶措施,最大程度减少退库企业。

市促进外来投资局:负责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全面梳理招商引资新建和在建项目,强化协调服务,推动项目早开工。对已签约项目,要确定专人对接服务,推动落地转化和开工建设;对在建项目,要帮助解决困难和问题,按照项目进展情况,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新招商、新开工企业上规升级工作。

市统计局:负责达标企业入规申报工作。按照时间节点,深入达标企业,帮扶企业完善入规入统资料,梳理汇总入库企业有关情况,积极做好入规入统工作,督促达标工业企业能够“应入尽入、应统尽统”。

市税务局:负责协助提供工业企业营业收入情况,以便分析研判规下工业企业经营状况。

市财政局:负责有关入规企业奖励资金的保障工作。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18日印发
